

臺中市 Raka 部落產業永續發展協會

辦理臺中市和平區梨山部落文化健康站 113 年度照顧服務員徵選公告

一. 照顧服務員資格及工作內容：

照顧服務員	<p>一、具原住民身分(在地者優先)及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優先進用：</p> <p>(一)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者。</p> <p>(二)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者。</p> <p>(三)高中(職)以上學校護理、照顧相關科(組)畢業者。</p> <p>二、若經評估在地無法進用符合前點(一)～(三)之照顧服務員，得以至少完成 50 小時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(得於衛福部長期照顧數位學習平臺取得訓練時數)以「助理照顧服務員」進用，並於 6 個月內取得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始得續聘。</p>	<p>一、主責長者照顧服務(推動站內服務項目)，並分工輪流執行相關業務。</p> <p>二、配合站內行政業務(含財產管理、紀錄建置)。</p> <p>三、配合普查服務地區照顧需要。</p> <p>四、配合本會或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政策宣導。</p>
-------	---	--

二. 依下列順序原則擇優錄取：

- 1、身心健康具有服務老人經驗且有服務熱忱，取得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證或完成照顧服務員訓練時數，及具原住民族語能力、體力佳者。
- 2、身心健康具有服務老人經驗且有服務熱忱，並具有照顧相關訓練時數或學分，及具原住民族語能力、體力佳者。
- 3、身心健康具有服務熱忱，且有照顧服務經驗及相關訓練者、體力佳者。

三. 工作時間：開站 5 日：周一至周五，早上八點至下午四點。

四. 工作地點：梨山部落文化健康站（地址：臺中市和平區梨山里中正路 8 號）

五. 薪資：

開站五日			
工作人員	級距	津貼／薪資	給薪條件(符合各項條件)
照服員 (月薪制)	第 1 級	33,000 元	以照服員資格第一點進用
	第 2 級	35,000 元	(1)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2 年。 (2)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一。 (3)取得中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	第 3 級	35,500 元	(1)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3 年。 (2)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一。 (3)取得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	第 4 級	36,000 元	(1)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4 年。 (2)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一。 (3)取得優級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【備註】	照服員於 111 年度以前依「111 年度推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-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」規定已取得第 2 級薪資級距者，維持以每月 3 萬 4,000 元薪資進用至 113 年 12 月。		

六、繳交證件：戶口名簿影本或其他足以證明原住民身分之文、畢業證書、證照、結業證書、族語認證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。

七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02 月 2 日（禮拜五）下午 16 時整截止，備妥相關資料親送本協會（地址：臺中市和平區梨山里中正路 8 號）

八、甄試時間：113 年 02 月 6 日（禮拜二）下午 13:30~16:30 時整。

九、進用時間：預計 113 年 2 月 15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十、聯絡：0919-019868、04-25980679／計畫負責人 楊美枝、0982-082836/總幹事 田佳芸。

十一、錄取通知方式：錄取者將以電話通知，並張貼公告（公告於發訊息之處）。

臺中市 Raka 部落產業永續展協會

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9 日

